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公告编号：2018-096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日升	股票代码	3001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雪山行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574-65173983		
电子信箱	xuesx@risenenergy.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46,516,460.58	5,778,135,600.65	-1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601,090.48	273,439,166.60	-5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4,495,422.87	267,265,744.90	-5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911,187.38	-240,767,236.99	124.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75	0.3547	-6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6	0.3458	-6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4.99%	-3.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530,835,636.56	16,511,042,058.99	1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33,315,774.63	7,477,714,196.46	-0.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9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海峰	境内自然人	29.10%	263,147,261	197,360,446	质押	161,674,254
李宗松	境内自然人	10.22%	92,460,883		质押	88,800,900
红塔资产－中信银行－中信信托－中信 宏商金融投资项目 1603 期	其他	5.11%	46,230,440			
红土创新基金－江苏银行－红土创新红土紫金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6%	20,424,388			
赵世界	境内自然人	2.14%	19,308,707			
红土创新基金－江苏银行－红土创新红土紫金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3%	12,967,865			
杨海根	境内自然人	1.02%	9,236,686		质押	8,9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1%	9,117,600			
宁海和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5,349,541		质押	2,75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4,874,3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与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2018年度全球光伏市场增长，光伏制造技术升级、产业链整合步伐加快、产业规模持续扩大、成本持续下降，平价上网区域逐渐增多。2018年5月3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出台《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根据531新政要求，暂不安排2018年普通光伏电站建设规模，安排10GW左右的分布式建设规模，受此影响，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数据显示，2018年国内新增装机规模将降至30-45GW水平，较2017年的53.06GW出现一定幅度的下滑，由此国内需求总量较上年同期萎缩。

公司报告期内光伏产业产能利用率维持较高水平，主营产品销售量同比增长，产品市场占有率增长，在此同时由于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的下降，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推动产业实现平价上网，不断提升电池组件核心竞争力，建设高效产能，公司持续布局江苏金坛5GW 高效单多晶光伏电池、组件制造基地和浙江义乌5GW高效单多晶组件制造基地，加大了储能事业部门资源配置，储备优质项目等，助力公司“新能源、新材料”的两新发展战略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4,651.65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17.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2,449.54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53.42%。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情况如下：

(一)电池片、组件制造业务

报告期末，公司光伏组件年产能为6.6GW，产能分布于浙江宁波、河南洛阳、内蒙古乌海、江苏金坛、墨西哥等生产基地，江苏金坛5GW 高效单多晶光伏电池、组件制造基地一期2GW高效电池项目于2018年上半年已完工并投入试产。此外，公司已与在浙江义乌设立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5GW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基地项目。公司电池片、组件研发成果显著，取得多项专利注册，产品转换效率达到了新的高度，单晶电池片的转换效率突破23.00%，多晶电池片的转换效率突破21.10%；单晶组件转换效率突破20.40%，多晶组件转换效率突破19.40%，首年的衰减率不超过2.50%，30年衰减率不超过19.20%。公司始终以客户为中心，紧扣市场需求，优化产品结构，在科技研发、高效产品推广、工艺改进、精益生产和成本控制等方面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二）光伏电站业务

（1）公司全资公司日升香港、日升电力，专注拓展海内外电站开发、建设、运营等，采取的业务模式有EPC、BT、BOT、持有运营等。公司在巩固原有欧洲、美洲、澳大利亚等海外电站投建区域外，根据国家“一带一路”建设规划，提升了包括尼泊尔、孟加拉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东南亚等在内的全球范围的光伏电站开发投资规模。此外，公司根据531政策等影响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投资海外电站及收购国内补贴手续基本已完备的光伏电站。大力推进储能业务发展，公司“光储”、“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智能微电网解决方案已进行商业化应用。公司还将推动已有光伏电站的多形式处置，提高电站建设资金的使用效率。

（2）户用光伏方面。公司分拆日升电力户用光伏事业部，在此基础上独立新设全资子公司东方日升点点（宁波）智能家居有限公司，重磅推出 “升阳光”户用光伏品牌，并以行业首创的轻质高效组件为核心的户用家庭发电解决方案以及智能运维平台点点绿站，迎接平价上网，提前市场布局。

（三）光伏新材料业务

公司子公司江苏斯威克（www.sveck.com.cn）专注于光伏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已在运营的三个厂区年产能达到2.3亿平方米，以顺应市场的需求，产品先后获得TUV、VDE、CQC、JET、SGS等认证。公司主要产品太阳能EVA胶膜取得良好的销售及客户认可，应用客户已经覆盖国内外多数主要组件生产厂商。同时，江苏斯威克组织多个技术攻关团队对其他具备国产替代潜力的新材料进行研发攻关。

（四）太阳能小系统业务及LED产品、太阳能灯具

公司全资公司双宇电子（www.twinsel.cn）主要从事太阳能应用小系统、智能灯具、光伏组件接线盒、铝边框、LED应用产品的研究、制造及销售，大部分产品均已通过CE、GS、ROHS、REACH、PAHS等国际权威认证，产品远销欧美、南非和东南亚等30多个国家和地区，并得到国内外大型网商、综合超市的验收认可。双宇电子坚持市场导向，积极与客户沟通，通过公司客户管理服务系统，建立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和及时交付机制，通过产业协同推动光伏发电终端应用的大规模使用。

（五）新能源金融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金融服务业务取得了较大的发展，公司全资公司日升融资租赁运营稳健，日升融资租赁资产端优质项目储备取得了大幅的增长。公司构建新能源产业金融服务战略得到了进一步推进。

（六）资本市场业务

光伏产业是基于半导体技术和新能源需求而兴起的朝阳产业，也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光伏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做优做强，是光伏产业加快转型升级、提高产业集中度和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进行资源挖掘、整合，完善产业布局，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实现公司快速发展。报告期内，着眼公司“两新战略发展目标”，借助上市公司平台，公司持续接触、储备优质项目，制定多种形式的投资、融资方案等。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